

上海市2024年市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

目 录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二、部门机构设置	2
三、名词解释	3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4
五、部门预算表	5-18
1. 2024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5
2. 2024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6-7
3. 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8-9
4. 2024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0
5.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11-12
6. 2024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13
7. 2024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14
8.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15-17
9.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8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19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20-22

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部门）主要职能

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是主管全市民族和宗教事务的市政府组成部门，归口中共上海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领导。

主要职能包括：

1. 贯彻执行有关民族、宗教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研究起草民族、宗教工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有关政策，并组织实施。
2. 依法保障少数民族各项权利，协调民族关系。参与制定有关民族教育、文化、卫生、体育等事业的发展规划。负责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参与来沪少数民族的管理工作。
3. 配合做好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选拔和使用工作。联系少数民族代表人士，指导民族群众团体工作。
4. 参与对少数民族地区的对口支援及经济技术协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民族特需商品的生产和供应，指导、协调、督促、检查清真食品工作。
5. 依法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依法保护正常的宗教活动。坚持宗教中国化方向，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维护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和信教公民的合法权益。依法管理外国人在沪宗教活动。
6. 帮助宗教团体在宪法、法律的范围內，坚持独立自主自办原则，按照各教特点，做好自传、自治、自养工作，走独立自主、自办教会道路。
7. 推动民族、宗教界人士进行爱国主义、社会主义及拥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的自我教育，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民族关系，团结和动员广大民族、宗教界的群众自觉维护社会安定团结。
8. 研究分析国内外民族、宗教情况及宗教理论。指导宗教团体开展对外和对港、澳、台地区的友好交往活动。
9. 配合有关部门揭露和打击利用民族、宗教进行破坏和犯罪活动。参与综合治理封建迷信活动。防止和制止不法分子利用宗教进行非法、违法活动。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防范和处理邪教工作。
10. 帮助宗教团体培养、教育宗教教职人员。指导宗教院校加强自身建设。承担涉及民族、宗教领域社会组织的业务主管单位职责。
11. 组织、指导有关民族、宗教工作的政策和法制宣传教育。负责审核涉及有关民族、宗教问题内容的影视作品、书报刊等出版物和广告。
12. 指导各区民族、宗教事务工作。
13. 承担网络宗教事务管理有关工作，规范网络宗教信息服务。
14.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部门）机构设置

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部门预算是包括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本部以及下属2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事业单位2家，具体包括：

1. 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本部
2. 上海市民族宗教事业服务中心
3. 上海市宗教院校服务中心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用车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4年，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收入预算10,12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079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60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45万元。

支出预算10,12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0,079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60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0,079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600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为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组织参加十二届全国少数民族运动会等项目经费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7,698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清真食品管理、我国宗教中国化研究、民族宗教团体规范化建设等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1,244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383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753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等住房改革支出。

2024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00,786,2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434,208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0,786,2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44,616
2. 政府性基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	3,828,313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住房保障支出	7,529,063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450,000		
收入总计	101,236,200	支出总计	101,236,200

2024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434,208	76,984,208			450,000
201	23		民族事务	39,206,214	39,206,214			
201	23	01	行政运行	24,570,214	24,570,214			
201	2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00,000	3,500,000			
201	23	04	民族工作专项	7,305,000	7,305,000			
201	23	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3,831,000	3,831,000			
201	34		统战事务	38,227,994	37,777,994			450,000
201	34	04	宗教事务	38,227,994	37,777,994			45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44,616	12,444,61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44,616	12,444,61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19,260	3,119,26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55,960	1,855,96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29,068	4,929,06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69,529	2,469,529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800	70,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28,313	3,828,313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98,313	3,798,31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402,400	2,402,4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395,913	1,395,913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000	30,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000	3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29,063	7,529,06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529,063	7,529,06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119,063	4,119,063			
221	02	03	购房补贴	3,410,000	3,410,000			
合计				101,236,200	100,786,200			450,000

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434,208	50,114,235	27,319,973
201	23		民族事务	39,206,214	23,289,241	15,916,973
201	23	01	行政运行	24,570,214	23,289,241	1,280,973
201	2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00,000		3,500,000
201	23	04	民族工作专项	7,305,000		7,305,000
201	23	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3,831,000		3,831,000
201	34		统战事务	38,227,994	26,824,994	11,403,000
201	34	04	宗教事务	38,227,994	26,824,994	11,40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44,616	12,444,61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44,616	12,444,61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19,260	3,119,26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55,960	1,855,96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29,068	4,929,06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69,529	2,469,529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800	70,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28,313	3,798,313	3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98,313	3,798,31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402,400	2,402,4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395,913	1,395,913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000		30,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000		3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29,063	7,529,06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529,063	7,529,06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119,063	4,119,063	
221	02	03	购房补贴	3,410,000	3,410,000	
合计				101,236,200	73,886,227	27,349,973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984,208	49,664,235	27,319,973
201	23		民族事务	39,206,214	23,289,241	15,916,973
201	23	01	行政运行	24,570,214	23,289,241	1,280,973
201	2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00,000		3,500,000
201	23	04	民族工作专项	7,305,000		7,305,000
201	23	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3,831,000		3,831,000
201	34		统战事务	37,777,994	26,374,994	11,403,000
201	34	04	宗教事务	37,777,994	26,374,994	11,40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44,616	12,444,61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44,616	12,444,61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19,260	3,119,26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55,960	1,855,96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29,068	4,929,068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69,529	2,469,529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800	70,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28,313	3,798,313	3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98,313	3,798,31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402,400	2,402,4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395,913	1,395,913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000		30,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000		3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29,063	7,529,06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529,063	7,529,06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119,063	4,119,063	
221	02	03	购房补贴	3,410,000	3,410,000	
合计				100,786,200	73,436,227	27,349,973

2024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4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394,545	53,394,545	
301	01	基本工资	7,136,519	7,136,519	
301	02	津贴补贴	19,365,983	19,365,983	
301	03	奖金	390,000	390,000	
301	07	绩效工资	10,925,000	10,925,0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929,068	4,929,068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469,529	2,469,52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06,913	3,106,913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91,400	691,4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7,871	207,87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4,119,063	4,119,063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3,200	53,2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99,922		15,799,922

302	01	办公费	4,257,800		4,257,800
302	02	印刷费	50,000		50,000
302	03	咨询费	110,000		110,000
302	04	手续费	5,000		5,000
302	05	水费	50,000		50,000
302	06	电费	175,000		175,000
302	07	邮电费	340,000		340,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577,973		577,973
302	11	差旅费	280,000		280,00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00,000		50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712,000		712,000
302	14	租赁费	4,724,361		4,724,361
302	15	会议费	200,000		200,000
302	16	培训费	160,000		16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260,000		260,000
302	26	劳务费	20,000		2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690,728		690,728
302	29	福利费	1,373,760		1,373,76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8,000		338,000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109.80	50.00	26.00	33.80		33.80	523.31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09.8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20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5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3.8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20万元，主要原因是下属上海市宗教院校服务中心增加车辆一部。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33.8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20万元，主要原因是下属上海市宗教院校服务中心增加车辆一部。

（三）公务接待费26.0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4年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部门）下属1家机关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523.31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331.5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3.0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08.50万元。

2024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98.57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24.77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3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24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23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2,710.0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8月31日，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共有车辆5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5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清真食品管理专项工作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为贯彻执行《上海市清真食品管理条例》，确保本市清真食品供应的安全规范。清真食品管理专项经费主要用于全市清真食品义务监督管理员管理、教育、培训等工作。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清真食品管理条例》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相关处室

四、实施方案

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根据各区清真食品情况下拨专项经费，由各区组织实施，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监督执行。

五、实施周期

2024年度

六、年度预算安排

60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民族宗教团体规范化建设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开展宗教团体、场所重要管理岗位业务培训，提高团体管理水平，形成规范化流程。

二、立项依据

根据市委编委对于民族宗教服务中心职能扩充的相关批复，经报主管部门审议通过的年度工作安排，开展相关工作。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民族宗教事业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分期、分批对本市宗教团体重要制度规范化进行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工作水平。

五、实施周期

2024年度

六、年度预算安排

46.30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我国宗教中国化研究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1. 组织“中国化大讲堂”活动。继续邀请全国宗教学领域知名专家学者围绕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开展专题讲座，支持宗教院校提高理论研究和教学实践能力。2. 开展中心2024年度“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研究课题招标工作。组织专家团队选定课题方向，面向宗教院校老师、上海各高校和科研院所相关专业优秀博士生进行课题招标，做好课题的评审和指导工作。通过搭建平台、提供经费资助，开展课题调研等方式推动宗教院校加强“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研究，助推宗教工作“三支队伍”交流互动、共同成长。总结招标课题三年来的成果，汇编成册，印刷为内部资料留存，以待适时出版。

二、立项依据

依托宗教院校力量，借助社会专家学者资源，有计划、有组织开展研究，推出有分量、有水平的研究成果；中国化大讲堂。

三、实施主体

2024年我国宗教中国化研究实施主体是院校服务中心课程三部（宗教中国化教学研究部）。

四、实施方案

1. 组织“中国化大讲堂”活动。继续邀请全国宗教学领域知名专家学者围绕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开展专题讲座，支持宗教院校提高理论研究和教学实践能力。2. 开展中心2024年度“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研究课题招标工作。组织专家团队选定课题方向，面向宗教院校老师、上海各高校和科研院所相关专业优秀博士生进行课题招标，做好课题的评审和指导工作。通过搭建平台、提供经费资助，开展课题调研等方式推动宗教院校加强“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研究，助推宗教工作“三支队伍”交流互动、共同成长。总结招标课题三年来的成果，汇编成册，印刷为内部资料留存，以待适时出版。

五、实施周期

2024年度我国宗教中国化研究项目经费实施周期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20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我国宗教中国化研究项目经费2024年度安排如下：中国化大讲堂5万元；课题招标50万元。

七、绩效目标

依托宗教院校力量，借助社会专家学者资源，有计划、有组织开展研究，推出有分量、有水平的研究成果；中国化大讲堂。